

致：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2017 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方案小組委員會

對《2017 年行政長官普選辦法公眾諮詢報告及方案》  
的立場和意見

就特區政府今年四月二十二日公布的《行政長官普選辦法公眾諮詢報告及方案》(《諮詢報告及方案》)，本人特此尊函發表相關的意見。

「一人一票」很多人都想要，不過，本人認為香港的「一人一票」普選特首辦法，必須在《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相關解釋，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去年八月三十一日，就着特區政府於第一輪政改諮詢期間收集到各界的意見，而作出香港普選特首辦法框架的決定下而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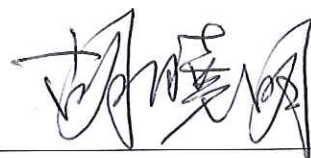
《基本法》第二十六條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依法享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第四十五條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行政長官產生的具體辦法由附件一《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規定。」

《基本法》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性文件，訂明了「一國兩制」、「港人治港」和高度自治等重要理念，亦訂明了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各項制度，和勾劃了香港特區未來的發展藍圖。因此，本人認為，憲制性法例必須要以一整套去看，現時政府提出的《諮詢報告及方案》是合符《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的解釋和決定的規定的。

香港回歸至今，經歷過數次特首選舉。事實上，這些選舉一次比一次進步、開放，候選人的競爭也一屆比一屆激烈。選舉委員會的人數由第一屆四百人，增至八百人，再增至一千二百人。因此，本人相信如果政改獲得通過，香港市民享有一人一票選特首，未來的特首普選只會比以前更加激烈，候選人除了要向公眾交代政綱，以爭取獲得全港五百萬名合資格選民的支持，還需與對手辯論，一較高下。

民主是需要不斷進化，並跟着時代的改變作出相對的優化。針對社會上有關今次方案一旦通過，香港便要「袋一世」的意見。從來，任何先進國家或城市的政制改革，都是需要循序漸進，而不會一步到位的。就算美國的民主選舉，都曾經過多次進化而成。所以，香港政制若不向前行，可能永遠都原地踏步。但只要踏出第一步，那麼我們還有踏第二和第三步的可能。

這並不是一個完美的普選特首方案，但的而且確是香港有史以來最民主的普選方案。因此，本人懇請各位立法會議員可以為香港未來民主發展着想，投下神聖的一票，支持通過今次政改方案，讓我們，全香港五百萬名合資格選民獲得一人一票投票選特首的權利，踏出政制改革漸向開明的第一步。



胡曉明

2015年5月8日